

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根据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的申请办理各类国内公证事项。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内设公证一室，公证二室，共同承办各类国内公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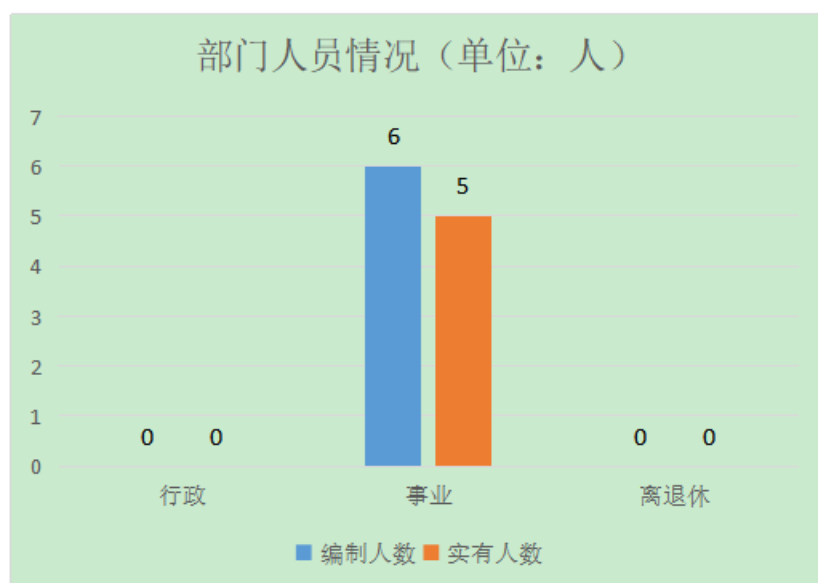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2	...
3	...
...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6 人；实有人员 5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本单位不涉及，已公开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已公开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3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29.55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9. 卫生健康支出	2.51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4.5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30	本年支出合计	41.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1.30	支出总计	4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3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29.55	29.55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4.74	0.00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2.51	2.51	0.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4.50	4.50	0.00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30	本年支出合计	41.30	41.3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1.30	支出总计	41.30	41.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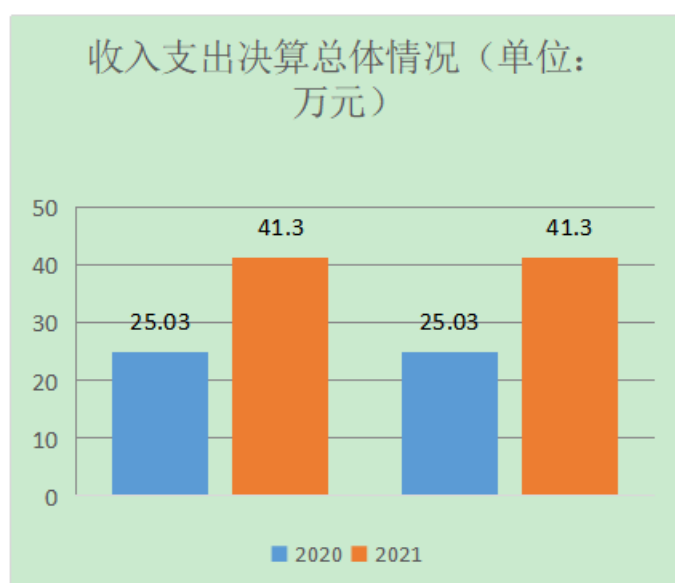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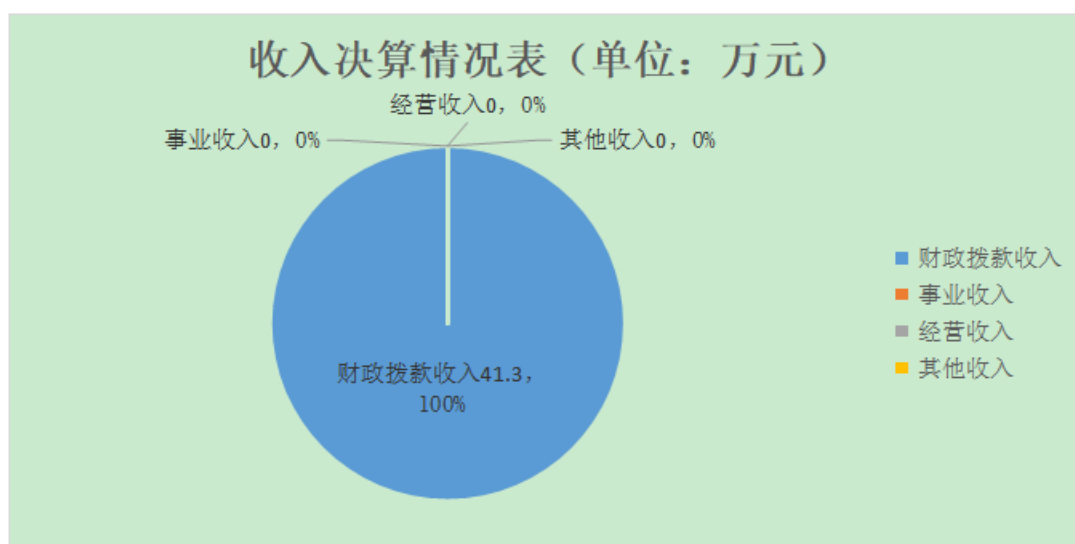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总计 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6.27 万元，增长 65%。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本年度支出总计 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16.27 万元，增长 65%。主要是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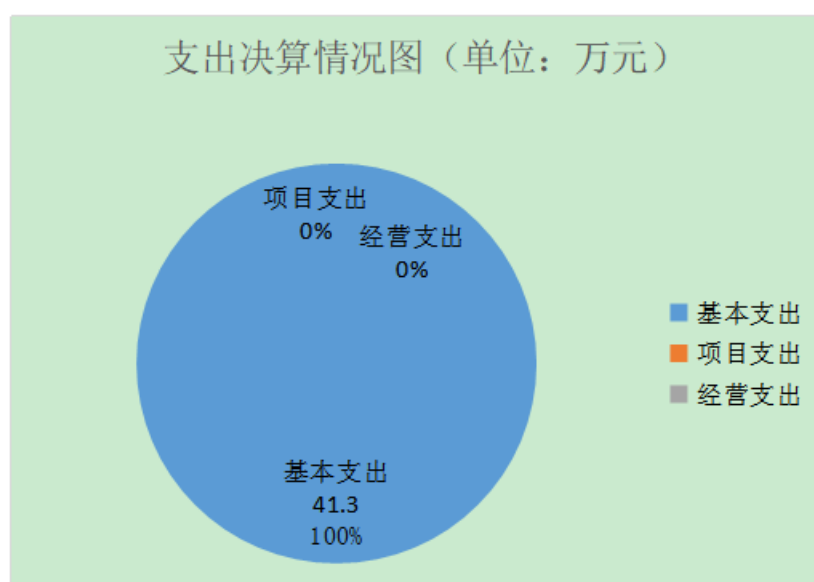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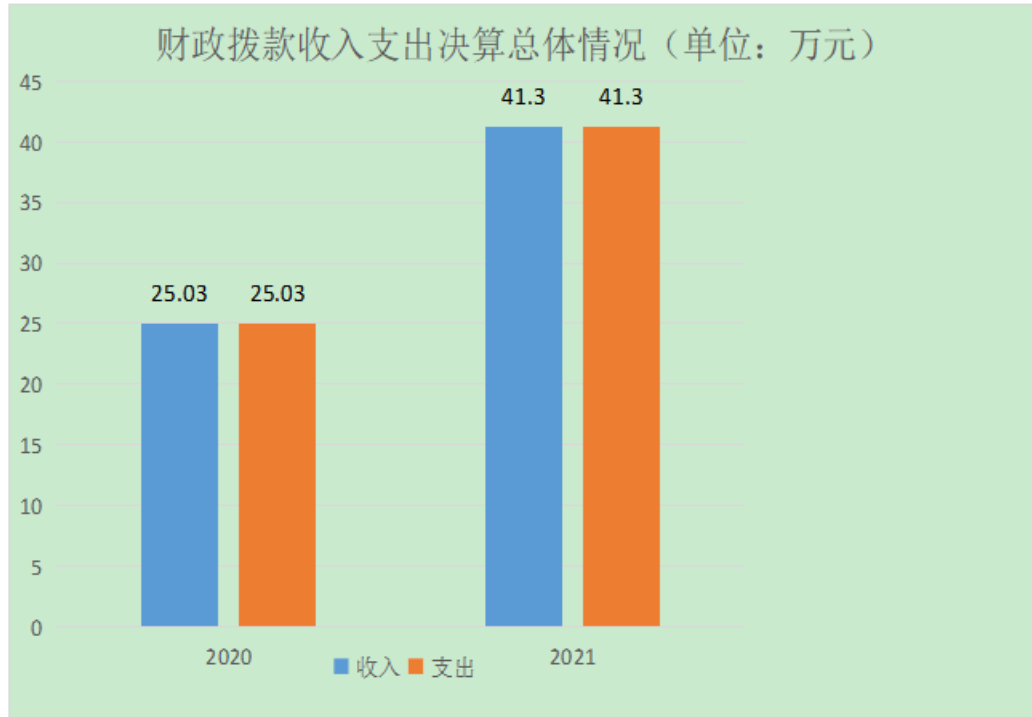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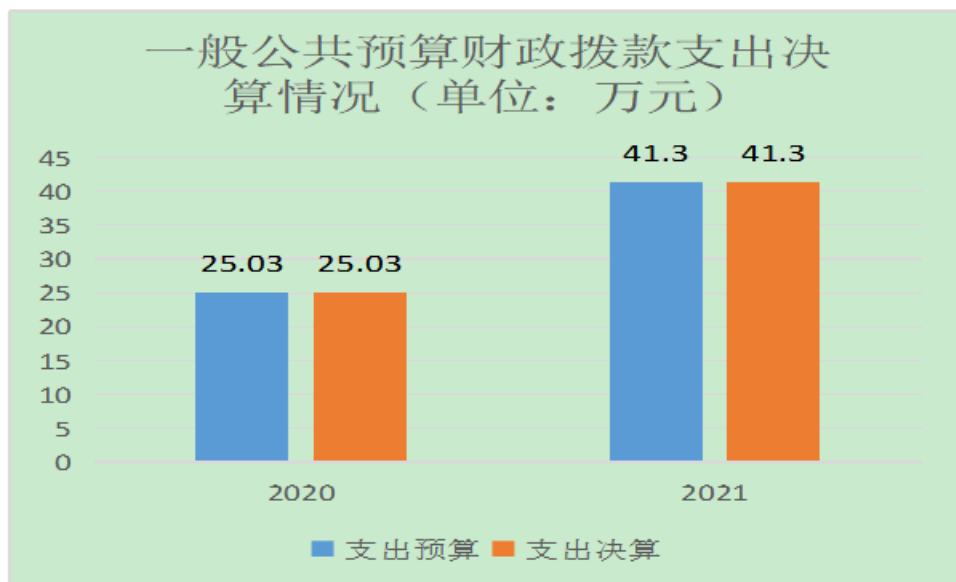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6.27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16.27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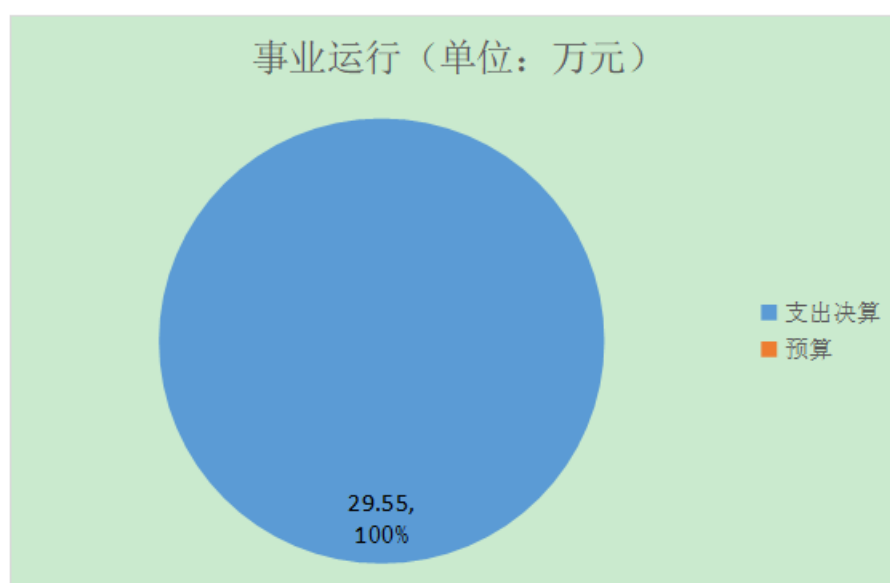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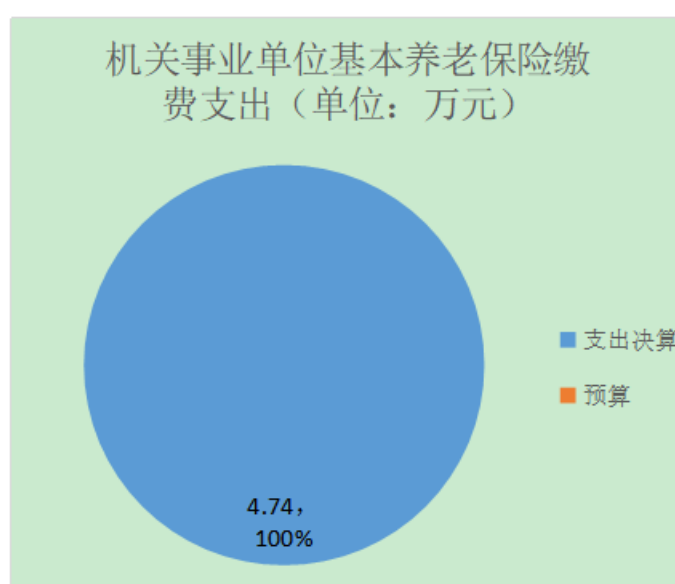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1.3 万元，支出决算 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27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 29.55 万元，支出决算 29.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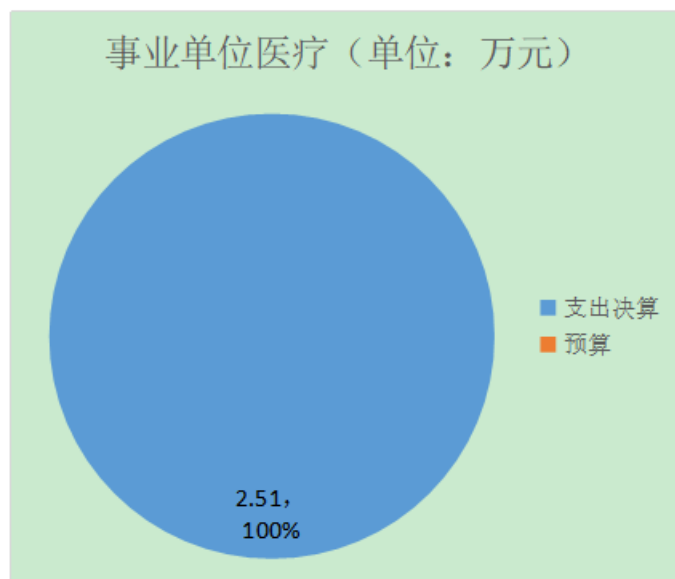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4.74 万元，支出决算 4.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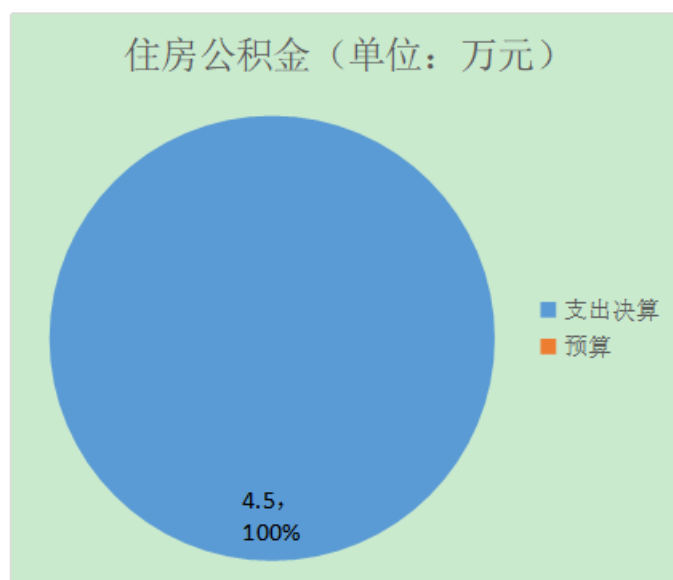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 2.51 万元，支出决算 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21 万元、津贴补贴 12.32 万元、绩效工资 1.5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4.7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1 万元、住房公积金 4.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

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公证员职业道德基本准则》、《公证执业“五不准”》、《政治学习教育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公共财物管理制度》、《请销假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制定特色学习计划，加大《民法典》、《公证法》、《公证程序规则》等公证业务学习内容；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对单位内部事务进行人员分工，在公证员减少的情况下对办理公证方式进行调整，确保了内部事务和公证业务有序、高效办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1 年度预算编制较准确，在工作开展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支出，确保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公证服务等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公证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化公证办理流程、简化公证证明材料、完善公证服务咨询、健全机构管理机制、优化公益公证办理等领域，研究出台 10 项便民利民举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没有公证员，无法独立办理公证。二是公证宣传力度有待加强；三是公证服务工作水平和服务质量有待提升；四是信息化公证服务有待探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内部公证员助理管理。确保早日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取得公证员证书。二是持续加内部人员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业务能力，提升公证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践行公证为民的根本宗旨。三是进一步拓宽公证业务。激发全体公证工作人员主动性，积极开拓潜在新业务，全力做好公证延伸服务，如网上办证、邮寄公证书、上门服务，加强与基层司法所、法律服务所的联系，延伸服务触角，拓宽农村公证服务，为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障。四是进一步创新公证宣传形式。积极参加区局普法宣传活动，“量身定制”公证宣传资料，提高公证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公证服务				
区级主管部门			陈仓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陈仓区公证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万元	5万元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5万元	5万元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开展公证服务工作, 保证公证质量, 全年无错证、假证, 同时做好群众接待工作, 做好为民公证服务。				充分发挥公证机构服务、沟通、证明、监督的职能作用, 全年共办理各类公证290件, 公证总收费11万元, 接待群众咨询1000余人次, 较好完成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公证数量		280	290	
		质量指标	公证案卷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法定时限出证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额		5万元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公证收费		10万元	11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公证宣传次数		2	4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公证服务质量、态度, 做好为民服务, 实现全年“0投诉”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41.3 万元，执行数 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年共办理各类公证 290 件，公证总收费 11 万元，接待群众咨询 1000 余人次，较好完成了年初预定的目标任务。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自评得分: 10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宝鸡市陈仓区公证处, 根据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的申请办理各类国内公证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本单位全年支出41.3万元, 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29.55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4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2.51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4.5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积极做好公证工作和区委、区政府安排的各项任务, 发挥好公证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职能作用, 不断推动公证工作开创新局面, 实现新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5分; 预算完成率在60% (含) 和7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在50% (含) 和60%之间, 得3分; 预算完成率在40% (含) 和50%之间, 得2分; 预算完成率在30% (含) 和40%之间, 得1分; 预算完成率在20% (含) 和30%之间, 得0分。	2021年决算取数, 预算完成数= (财政拨款支出数/财政拨款收入数) ×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调减或结转的资金总额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0	0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	41.3	41.3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使用、处置按规定的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根据本年度资产管理情况分析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根据本年度实际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本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管理办法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本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管理办法严格执行	5		
效果	项目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98%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98%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